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次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 8 月 9 日收到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发来的《关于更换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

该函表示，原担任本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代表人岳阳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继续负责持续督导期的保荐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华泰联合证券现委派孔祥熙先生（简历见附件）接替岳阳先生继续履行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职责。

孔祥熙先生具有丰富的投资银行从业经验，具备持续督导履职能力。本次变更后，本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蒲贵洋先生和孔祥熙先生，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特此公告。

附件：孔祥熙先生简历

(本页无正文)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0日

附件:

孔祥熙先生简历

孔祥熙先生，华泰联合证券投资银行业务线能源与环保行业部执行总经理、保荐代表人，毕业于南开大学和北京大学，分别获理学学士学位和管理学硕士学位。主持及参与的项目包括孚能科技科创板 IPO、时创能源科创板 IPO、嘉和美康科创板 IPO、西宁特钢非公开发行、佳讯飞鸿非公开发行以及苏交科、京蓝科技、众泰汽车重组项目等，具有扎实的财务、法律基础，在 IPO、再融资、并购重组等领域具有丰富的经验。